

证券代码：838213

证券简称：金万达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佛山金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林裕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编制了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

的半年度报告，该报告财务报表未经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负责人林裕卫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宇鹏声明：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最新《公司法》要求，进行公司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》修订。修订后的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》增加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财会〔2023〕2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解释 17 号”），“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”“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”和“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”相关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因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规定和要求，公司拟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。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

期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。公司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佛山金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佛山金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6日